**岔路镇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**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》（下称“《条例》”），特编制宁海县岔路镇2020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并向社会公布。本报告由概述，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情况，依申请公开政府信息办理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，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，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，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等七部分组成。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时间截至2020年12月31日。如对本报告有任何疑问，请与宁海县岔路镇人民政府党政综合办联系（地址：岔路镇霞客路27号，邮编：315606，电话：0574-59956622，传真：0574-59956600。）
**一、概述**
　　2020年，根据县政府要求进一步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工作，在2019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的基础上，对涉及人民群众切身利益的政府信息进行整理和公布。我镇始终把做好政务信息公开工作列入正常的议事日程中，注意加强对信息公开工作的领导，形成“主要领导亲自抓，分管领导具体抓，职能科室抓落实”的工作机制，及时协调解决工作中的问题。为确保工作的顺利推进，我镇专门成立了由镇长任组长、分管领导任副组长，镇各部门负责人为成员的岔路镇政务信息公开工作领导小组。领导小组下设办公室，与镇党政办合并办公。为了更好地贯彻《条例》精神，我镇组织全体机关干部认真学习《条例》，全面把握政府信息公开的主体、范围、内容、形式和程序，深刻领会《条例》实施的重要意义。要求各办公室在职责范围内提供信息公开各项业务资料，党政综合办审核统一发布，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与日常的信息工作、电子政务工作相结合，做到有专门工作人员承办，责任到人，层层落实，保证了政府信息工作得以高效开展。我镇本着制度性、政策性内容长期公开，经常性工作定期公开，阶段性工作逐段公开，动态性工作随时公开的原则，对不涉及党和国家机密、适于公开的政府文件、重大决策等进行了公开，政务公开工作取得了良好效果。目前，我镇政府信息公开工作运转正常，政府信息公开咨询、申请以及答复工作开展顺利。
**二、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情况**
　　（一）本机关主动公开政府信息的数量
　　按照《条例》的要求，截至2020年12月31日，我镇在县政府网站共主动公开政府信息1869条，2020年度新增180条。
　　（二）信息公开的形式：互联网，宁海县人民政府网站政府信息公开专栏下设岔路镇信息公开子栏目，市民通过子栏目可以查阅本镇主动公开的政府信息。
**三、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**
　　（一）申请情况：我镇2020年度接到公开政府信息的申请3份，都为信件邮寄方式申请。
　　（二）申请办理情况：3份申请均在规定时间内办理，并将告知书交与申请人。
**四、政府信息公开的收费及减免情况**
　　本年度没有发生政府信息公开收费及减免情况。
**五、因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的情况**
　　本年度没有发生政府信息公开申请行政复议、提起行政诉讼情况。
　**六、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存在的主要问题和改进情况**
　　目前，政府信息公开主要在深化公开内容、规范政府信息公开行为、加强基础性工作方面存在不足，考虑从以下两个方面作进一步的改进：
　　（一）深化政府信息公开内容,提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。以社会关注度高、公共利益大的政府信息作为突破口，推进制定不同领域的政府信息的公开内容细则；切实提高政府工作人员对政务公开工作的认识，把它作为加强廉政建设的一项重要措施、作为营造经济发展良好环境的大事来抓紧抓好。
　　（二）加强基础性工作。推进政府机关对社会关注度高、专业性强的重大决定提供解读服务；结合政风行风测评，继续完善政府信息公开监督评议制度，将评议工作常规化、日常化；加强政府信息公开咨询服务工作；加强宣传和普及力度，提高公众对政府信息公开的认知度。
**七、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**
　　没有需要说明的事项。
　　附件：2020年度政府信息公开工作情况统计表

岔路镇人民政府

2021年1月18日